

证券代码：834890

证券简称：大陆农牧

主办券商：联讯证券

河南大陆农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4 月2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1号64幢楼公司7层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任勇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2015年董事会会议决策及执行情况，并对2016年董事会工作

做了部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；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指引等要求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勤勉尽责，认真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6年4月1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露

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1）和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河南大陆农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2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，关联方控股股东任勇，共同实际控制人任勇、罗砾该两名股东与此项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需回避表决，累计回避股数 13,976,000 股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5 年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2015年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6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特殊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特殊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201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：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聚铭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杨国平 高瑞峰

结论性意见：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备查文件：

1. 《河南大陆农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2. 《河南聚铭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大陆农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陆农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3 日